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 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法字第1020054835C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54835公告表.doc)(102GB06005\_1\_1809434583833.doc)

主旨：所報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02年9月18日以院臺法字第1020054835號公告修正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02年8月29日法檢字第10204532750號函，並已函送立法院查照及分行本院所屬機關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。

正本：法務部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法務部 1020918



10200196790

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  
附表二

第二級毒品(除特別規定外,皆包括其異構物 Isomers、酯類 Esters、醚類 Ethers 及鹽類 Salts)

品 項	備 註
172 2- 氟 甲 基 安 非 他 命 (2-Fluoromethamphetamine)	本項新增
173 氯 甲 基 安 非 他 命 (Chloromethamphetamine、CMA) 【 包 括 2-Chloromethamphetamine、 3-Chloromethamphetamine 及 4-Chloromethamphetamine 等異構 物成分】	本項新增
174 他噴他寶 (Tapentadol)	本項新增

附表三

第三級毒品(除特別規定外,皆包括其異構物 Isomers、酯類 Esters、醚類 Ethers 及鹽類 Salts)

品 項	備 註
37 3- 氯 安 非 他 命 (3-Chloroamphetamine)	本項新增
38 芬納西洋 (Phenazepam)	本項新增